

外贸知识-溢短装条款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/2021_2022__E5_A4_96_E8_B4_B8_E7_9F_A5_E8_c27_31691.htm 在实际业务中，对于大宗散装商品，如农副产品和工矿产品，由于商品特点和运输装载的缘故，难以严格控制装船数量。此外，某些商品由于货源变化、加工条件限制等，往往在最后出货时，实际数量与合同规定数量有所上下。对于这类交易，为了便于卖方履行合同，通常可在合同中规定溢短装条款（More or Less Clause），即规定交货数量可在一定幅度内增减。常用的方式为规定允许溢短装的百分比。例如20000米，卖方可溢短装5%。在以信用证支付方式成交时，按《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》的规定，在金额不超过信用证规定时，对于仅用度量衡制单位表示数量的，可有5%的增减幅度。如果在数量上加有"大约"一类的词语，则可有10%的增减幅度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